附件1

曲靖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迎检工作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及职责

组　长：普利锋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邹　林　市政府副秘书长

余　波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市政府食品安全办主任

成　员：唐 雷 市纪委常委、市监委委员

李永正　市委办公室副主任

陈 凌　市委组织部部务委员

陈学飞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政府新闻办主任

余中平　市委政法委副书记

邓耀禄　市委网信办副主任

张 耿　市政府办公室督察员

叶　雄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卢昆生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二级调研员

陈家全　市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唐胥宁　市科技局副局长

武　俏　市公安局副局长

李向东　市民政局副局长

赵明忠　市财政局副局长

冉光晋　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宋路雄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缪平章　市商务局副局长

张绍永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黄雪梅　市广电局副局长

李家文　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许顺昌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市政府食品安全办副主任

毕澄湘　市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总监

领导小组负责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迎检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定期不定期研究解决创建迎检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简称市食安城迎检办）在市市场监管局，负责迎检工作日常事务，由市市场监管局局长（市政府食品安全办主任）余波任主任，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市政府食品安全办副主任）许顺昌任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5个市级专业组：

（一）综合协调组

牵头部门：市政府食品安全办

配合部门：市纪委市监委、市委宣传部、市委巡察办、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组　长：余　波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市政府食品安全办主任

副组长：许顺昌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市政府食品安全办副主任

成　员：根据工作情况从市教育体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城市管理局等主要成员单位抽调。

主要职责：负责协调所有会议召开、文件传达，领导考察、调研、汇报等工作，各专业组日常工作情况跟踪督导、各项任务的组织实施、进展、结果考核、验收等工作，牵头组织抓好党政领导、部门领导现场访谈准备。

（二）创建宣传组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

配合部门：市政府食品安全办、市广电局、曲靖日报社、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组　长：陈学飞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政府新闻办主任

副组长：黄雪梅　市广电局副局长

许顺昌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市政府食品安全办副主任

成　员：根据工作情况从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体育局、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广电局、市城市管理局、市广播电视台、曲靖日报社等单位抽调。

职责分工：负责领导访谈、跟踪报道、宣传活动记录、网络渠道传播推广、宣传活动形式、内容审核等宣传内容。拍摄一部创建宣传专题片、一个MV短视频，组织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领导、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各主要成员单位领导电视访谈系列节目等。

（三）示范项目组

牵头部门：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市管理局按任务分工落实

配合部门：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组　长：毕澄湘　市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总监

副组长：唐胥宁　市科技局副局长

宋路雄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蔡六良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李在所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李家文　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成　员：根据工作情况从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教育体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市管理局等单位抽调。

职责分工：根据考核评价细则要求，由示范项目组各成员单位抽调力量按示范引领项目组成专班，按照“一项一方案”，制定示范点创建标准、实施方案，明确专人负责做好集中答辩准备，组织有关企业进行自主审核和行业推荐，指导完成示范打造，并保持后续指导、改进。

（四）现场迎检组

牵头部门：市政府食品安全办

配合部门：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教育体育局、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城市管理局等成员单位。

组　长：许顺昌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市政府食品安全办副主任

副组长：叶　雄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卢昆生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二级调研员

陈家全　市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宋路雄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张绍永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李家文　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毕澄湘　市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总监

王文选　市市场监管局药品安全总监

成　员：根据工作情况从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教育体育局、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市管理局等单位抽调。

职责分工：根据考核评价细则要求，由市政府食品安全办统一进行任务分解，按照“谁主管、谁丢分、谁负责”的原则，对标对表，由各行业主管部门按23个行业类别分别组成专班，按期组织有关企业（单位）完成现场点位整治、巩固提升工作，并保持后续指导、改进。

（五）资料收集组

牵头部门：市政府食品安全办

配合部门：市纪委市监委、市委宣传部、市委巡察办、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组　长：许顺昌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市政府食品安全办副主任

成　员：根据工作情况从市教育体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市管理局等单位抽调。

职责分工：根据考核评价细则要求，负责收集基础工作、能力建设、生产经营状况、食品安全状况、示范引领等工作佐证材料，对接协调有关部门建立完善有关制度文件，梳理完善创建全周期工作台账资料、并按照有关标准整理，适时跟踪补充、更新网络申报材料。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曲靖经开区管委会要成立相应的组织领导和工作机构，制定迎检方案，加强对本地区创建迎检工作的组织领导，并参照市级专业组设置，成立本地区对应的专业机构，在市级专业组指导下抓好各环节工作落实。市级各专业组牵头单位要细化分解任务、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人，抓好迎检各项工作落实，确保创建目标如期实现。